



阿尔伯克基公立学校
教育局

要求参与公众发言

诚邀阁下向 APS 教育局表达意见。

在所有教育局公开会议期间都应遵守适当的礼仪。有关教育局对适当礼仪的期望详情，请参阅《[公众参与教育局会议程序指令](#)》。签署本文件即表示您同意自己确认并将遵守该程序指令中概述的条款和期望。您可以在签署本文件之前阅读一份副本。如果您希望在公众发言时段陈述意见，请在**会议开始前**在线报名或将此表格交给相关工作人员。可于会议当天上午 8 点开始在线报名。

公众发言时段限制为四十五 (45) 分钟。一般而言，您的发言将限于**两 (2) 分钟**，但如果有多于二十三 (23) 名或更多发言人报名发言，则会缩短至 **一 (1) 分钟**，以便更多发言人发表自己的意见。

您必须在教育局点名您发言时在场或以虚拟方式出现，否则将失去发言的机会。发言人被点名后，不得将其时段转让或委派给其他人。

预期行为摘要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 直接向教育局发表意见
- 仅在议程指定的适当时间并在获教育局主席或主持会议的官员点名的情况下向教育局发表意见
- 通常可以使用海报、横幅或其他物品。但是，教育局主席或主持会议的官员会在程序指令所列的某些情况下，要求发言人和与会者不要使用这些物品
- 表明自己的身份，并在分配给每位发言人的时间内陈述意见
- 以负责任、文明礼貌和应有的尊重行事
- 认识到教育局鼓励您讨论所关注的话题，而不是自己认为应该负责的人员
- 如果发言人希望向教育局委员分发文件，则应在报名发言时，向负责公共论坛登记事务的学区员工提供九 (9) 份文件副本

如果您未能遵守预期的行为，教育局主席或主持会议的官员有权：

- 打断您的发言，并提醒您适当的礼仪要求
- 在您的时段结束前取消您的发言
- 要求您离开会场
- 如果您拒绝离开，请求执法人员协助将您驱离会场
- 因你的行为而休会或延期
- 根据《1978 年新墨西哥州法令》第 30-13-1 条，可能要求执法人员逮捕您或对违反本程序指令的发言人提出刑事指控

如果您无法在分配的时间内传达自己的信息，或者无法在历时 45 分钟的公共论坛上发言，可以按下述替代方式向教育局提交您的意见。如果您想以其他方式向教育局提交意见，可以通过以下任何方式与他们联系：

致电： (505) 880-3729
 发送电子邮件至：boarded@aps.edu
 寄送信函至： Board of Education
 P.O. Box 25704
 Albuquerque, NM 87125-0704

我确认公开发言人的礼仪和行为标准，并将遵守本表格中所列的声明：

签名

要讨论的主题或议程项目：

姓名（请清晰书写）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件地址

请将此表格交给教育局服务办公室人员。